

联系方式: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填报说明:

- 1.填报数据为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上报时间的本行业系统工作累计数据，各行业系统应进一步细化工作明细台账备查。
2.填报时间：每季度末月20日前，逢节假日时顺延，首次报送时间为2024年4月20日。